



認識族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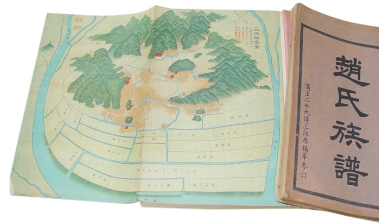
◎ 臺北市文獻委員會委員／鄭喜夫

族譜有其產生及發展演變的歷史，由簡至繁，其間有各種不同種類的形態，項目多寡不一的內容，總括予以定義，勢將失之寬泛，故就最常見的單一宗族普通族譜試為界定如下：「族譜者，係專以一個宗族或其房支為對象，載錄其世系，並著重重建宗族歷史，表彰族人事蹟為主之該宗族各種相關史料或論述。」族譜是宗族和宗族制度下的產物，然而當宗族制度和嚴格意義的宗族不復存在時，族譜仍可繼續存立，而非隨之消失。

族譜的種類很多，依不同的分類基準至少可區分如下：1.依傳承方式及載體材料分：結繩譜、口述譜、甲骨譜、青銅譜、紙譜、碑譜、塔譜、布譜等。2.依記載對象規模大小分：房譜、支譜、家譜或族譜、統譜或聯譜等。3.依纂修者是否政府機關分：官修譜、私修譜。4.依內容側重所在分：祠譜、塚譜，內容無特別側重者為一般族譜。此外，尚有：5.殷商時代依用途分：家譜、祭祀譜。6.六朝時代依體例分：敘述式譜、列傳式譜。

近世以來，隨著修譜的實踐，譜學的昌明，譜例的發展，一部記載項目完備的族譜，除講究適宜的譜名外，其內容可能包括歐陽宗書先生《中國家譜》所列：1.譜序 2.凡例 3.譜論（又稱譜說、援古等，收錄古代經典和歷代學者文士有關族譜或譜學之論述），4.遺像及像贊，5.恩榮錄，6.先世考，7.族規或家法 8.祠堂，9.五服圖，10.世系（又稱圖譜、世表等，按輩分列成圖表，血緣親疏關係可一覽無遺，為族譜之主體部分），11.傳記（為明、清所修族譜必不可少者，有些族譜甚至以此為主體內容之一；亦有另作譜系本紀，將直系近世親屬，一般為高祖以下的仕官、婚姻、行事、年壽、子女等情況，簡要列述），12.族產，13.契據文書（有關族產異動及族中承嗣、婚姻、分家等契字），14.塚塋，15.年譜（大多為族中一位或少數幾位影響最大的人物而作），16.家禮（又稱吉凶禮，記載宗族內冠婚喪葬及祭祖等宗族禮儀活動之條規、原則、具體儀節等）17.藝文，18.名蹟錄（記載與本宗族或族中成員有關的山水橋梁、亭臺堂舍、庵寺書院等）19.仕官記，20.字輩（字輩又稱派語、派行詩、行第、派引等，此是記載宗族人名輩分排序用語），21.續後篇（又稱餘慶錄，即譜為預留空白紙數頁，待後日子孫續填，以示綿延不絕），22.領譜字號。

從上述族譜內容，再聯繫到一些族譜纂修的情況，則一般而言，族譜具有以下特性：「(1) 宗族性：族譜是宗族為達到敬宗收族及呈顯宗族的光榮史、增強族人的自豪感，從而提高宗族的社會地位而纂修，其記載以宗族為對象。(2) 連續性：族譜一般定期或不定期續修。(3) 廣泛性：族譜雖僅一宗族之史，但內容廣泛，舉凡政



治、經濟、社會、文化，多所含蓋。(4) 資料性：族譜內容一般多屬資料性，部分不排除有作者的判斷與意見在內。(5) 可靠性：族譜內容相當部分具有甚高的可靠性，年代遙遠的人物事蹟之記載則未必。(6) 時代性：不同時代的族譜烙上不同時代印記，亦即受不同時代環境及背景的影響，而呈現其時代性。(7) 服務性：族譜與方志同樣具有資治、教化、存史三項功能，因此也具有服務性。

隨著歷史的進程，社會的變遷，時至今日，嚴格意義的宗族殆已不復存在，族譜卻未隨之一起消失，而可繼續存立，並且值得倡導全面修譜運動，道理何在？這也正是因為族譜與方志一樣，具有資治功能及教化功能及存史功能；只要這些功能能長存，族譜必可永在。但在方志方面，其資治、教化二功能日漸式微、淡化，所幸存史功能仍有無可取代的地位。以彼例此，族譜的資治、教化二功能之式微與淡化，所幸存史功能仍有無可取代的地位。以彼例此，族譜的資治、教化二功能之式微與淡化，可能更甚於也更速於方志，因而族譜今後的繼絕存亡，似亦將端視其存史功能的發展方向以爲斷。

清代著名史學家章學誠(1738-1801)說：「家乘譜牒，一家之史也。」族譜是一個宗族的各種相關史料或論述，其具有存史的功能無待詞贅。儘管宗族制度和嚴格意義的宗族已然不再，只要人們所屬血緣系統仍存有親切感和探索的興趣，族譜即爲無可取代的寶典。更何況，族譜以其廣泛性、資料性、可靠性，蘊藏著民族史、人口及華僑史、人類遺傳學、民俗、宗教、文化地理、社會變遷、社會經濟、法制、教育、美術、中西交通與文化交流等研究的無比豐富的資料，是瓊寶山積的學術寶庫，爲用至大。所以，修譜和用譜是值得倡導的。

以往的私修譜，由於沒公權力的介入，家自爲書，人自爲說，所以出現各種缺點，主要有二：一是攀附假託，攀附同姓而無確證的古代帝王、名人爲本族遠祖，自抬身價以驕人，表現於祖先淵源追溯的裝飾與合流，遷徙時間的竄改與合流，實是自欺欺人的不智之舉；一是書善不書惡，有認爲譜不同於史，史書善惡具載，譜書則載善不載惡，因要爲親者諱。如能排除困難，善惡兼書，不但記載較爲全面，增益存史功能，抑又提高族譜對於族人的勸懲作用，於資治、教化二功能亦皆有所促進，一舉數得。

總之：今日尋根之說響徹雲霄，政府及心力具足的單位似可從推廣族譜教育做起，進而倡導修譜運動，獎勵研究族譜，最後達到應用族譜之落實，延展族譜資治、教化、存史的三大功能，並予發揚光大，造福社會。

188